



最热的夏天

◎陈来峰(河南新乡)

大暑刚到,天气便开启了汗蒸模式。东北的朋友来寻我玩,本来计划一周的行程,次日便嚷嚷着要回去。我取笑他说,你就这点儿抵抗能力啊!难道你们东北夏天不热吗?

朋友苦着脸说,俺们那热归热,但是没你们这样燥,好像得罪了老天爷,被装进了蒸笼,跟烤白薯似的。

我被朋友的比喻逗得差点笑喷。

三伏天,是河南最热的时候,动辄就是一身的汗。公园里晨练的老人后背衣衫湿了一大片,有人用搭在肩头的毛巾擦擦头,拧出一地水来,跟下雨一样。

要是真下雨就好了,没有雨,风也行啊!可树叶纹丝不动。

气象台的人也被热昏了头,说好的昨天晚上有小雨,欣喜地盼了一夜,竟然没来头地刮了一场风,挤了几滴眼泪,算是勉强给我们的一个交代。

扎在空调房里不想出来,做饭的力气都没有,肚子饿了叫上一通外卖。然而,时间一久还是浑身难受,有种要得大病的感觉。于是关了空调,打开窗户,呼吸一下新鲜空气,抬脚到户外走走。

热,大街上一如既往地热。干巴巴的路面被太阳烤得要开裂一样,树叶耷拉着脑袋无精打采,空气黏黏糊糊的,偶尔有风吹来,身子像包着一股热浪,唯有吱吱哑哑的蝉鸣声撕心裂肺地响个不停。

闹心的夏天。

在这样的鬼天气里,真的是什么都不想做,什么也都懒得做。

于是约朋友阿朵去K歌,在那样的空间里咆哮几声也许会身心愉悦啊。阿朵竟然不接电话,于是气吼吼地找他兴师问罪。

进到车间,一眼就望见阿朵穿戴整齐,在轰鸣的机器旁对几个工人指手画脚。车间里什么都听不见,就像一个大型的蒸笼,里面只有几个摇头摆尾的破电风扇。几个电焊工人挥舞着焊枪,哧哧哧火星溅得老高。

我悄悄地退了出来,来时兴师问罪的念头早烟消云散。

在这样的夏天,工人们照样要挥汗如雨。无论太阳如何毒辣,我们的日子仍然要过。

大街上几个环卫工人全副武装不停地忙碌;红绿灯处交警站在太阳下打着手势;市场上菜贩瓜贩规规矩矩地跟往常一样;街角的烧饼铺敞开着门,男人系着围裙,手上的擀面杖上下翻飞,脸上挂着微笑。

一切都如往常一样。

在这最热的夏天,地球照转,人们迈着寻常的步调,走着本属于自己的路。

清茶一杯读红楼

◎侯国平(河南平顶山)

古人说,三日不读书,便觉面目可憎。这话很有道理。读书是修身养性的最好途径,是完善自己的最好方法。有人说读书是一件苦差事,其实是不得要领。读书是发自内心的需求,是人生最大的快乐。

读什么书呢?疫情期间,图书馆去不了,书店也去不了,那就把自己书架上的书拿来读一读。俗话说,宁吃仙桃一口,不吃烂杏一筐,读书还是要读经典。什么是经典呢?当然是《红楼梦》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中国文学的旗帜和高峰,问世几百年来,无人企及,无人比肩。伟人说过,语言这东西,不是随便可以学好的,非下苦功不可。《红楼梦》的人物语言,是下了苦功的,既个性鲜明,又通俗易懂,是文学语言中的经典。

疫情中,再读《红楼梦》,别有一番滋味。

宝玉和凤姐都是《红楼梦》中的主要人物。荣国府里说一不二的主子身后,都有一个忠心耿耿的奴才。袭人是宝玉身边的首席丫环,本职工作是服务宝玉的,她却自觉担当起了监督、规劝宝玉的责任。但凡看到宝二爷有不良行为时,就耐心劝解。宝玉喜欢吃丫头嘴上的胭脂,袭人就叫他不要吃,影响不好;宝玉不喜欢读书,常说些毁僧谤道的话,袭人就劝他,不喜欢读书,也要装一装喜欢的样子,叫老爷看见

了心里高兴,你也少换几顿打骂。

平儿是凤姐从娘家带来的,是贾琏的通房大丫头,也算半个奴才。凤姐平日的有一半都是平儿打理的。平儿面对飞扬跋扈、不可一世的凤姐,小心侍候,极力规劝。该放手时且放手,何苦来看?就是她对凤姐说的。

读到这里时,不禁心生疑惑。曹雪芹为什么要塑造这两个典型人物呢?也许身边这样的奴才太少吧。再看现实生活中,奴才一旦得到主子的重用,就要狐假虎威,为非作歹。不但怂恿主子不守规则干坏事,自己也干坏事。这样的奴才多起来,就是广大丫环、小厮的灾难。

读红楼,让我们多了一双智慧之眼,从中总能发现更多的风景。就像壬寅年高考语文试卷,引用了第十七回中大观园试才题对额,贾宝玉机敏动诸宾的内容。细细读来,一个才华横溢的贾宝玉跃然纸上,他的那些填词造句,总能让我们动容,抚掌叹之。

疫情之下,困在家中,坐在窗下,一杯清茶,一札《红楼梦》,既是休息,又是享受。《红楼梦》就像一座百宝山,只要你肯浏览,就会有收获,只要你肯弯一下腰,就会拾到耀眼的宝贝。

别林斯基说,好的书籍,是贵重的珍宝。

《红楼梦》就是我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珍宝啊。

插架闲谭

稿约

插架三万牙签重,此身愿为书蠹虫。挑灯夜读、闲时开卷,或可成就一段放牧心灵的时光。今年是我省深入推进“倡导全民阅读、共建书香河南”活动的第八年,《平顶山晚报》今起推出《插架闲谭》栏目,所刊文章为千字之内书评、读书札记、读书故事等,欢迎广大读者踊跃投稿。

投稿邮箱:wbfk@pdsxw.com。

拉架子车的男人

◎白晓辉(河南鲁山)

那是1998年初冬,我读高二。学校门口有一排小饭馆,每家约20平方米,多是夫妻店。小饭馆饭菜味道一般,但因分量足,卖得又很便宜,对在县城出苦力挣钱的人来说有很大的吸引力,一到吃饭的时间,不少人就从四面八方赶来。

那天放学,我在一家小饭馆里吃晚饭。门口一个30多岁的男人拉着一辆架子车过来,车上坐着一个年纪相仿的女人和一个五六岁的女孩。

男人把架子车停靠在小店门口,带着老婆孩子走了进来,很潇洒地让女人点菜。女人舍不得花钱,就点了两份素菜、两碗面条。其实,这几家小饭馆根本没有什么菜可点,老板只会做一些简单的饭菜,两份素菜总计不超过三元钱。

男人很自豪地对孩子说:“爸爸拉车挣钱,现在有钱了给你买靴子,是不是?”女孩“嗯”了一声,我这时才发现女孩紧紧抱着一个鞋盒。一会儿,女孩把靴子从盒子里拿出来,翻来覆去地看,欢喜得不得了。

那是一双用牛皮做的靴子,表面一层细细的黄色绒毛,靴子里面衬了一层厚厚的棉绒,这种靴子当时在我们那里很流行。

饭菜端上来了,可女孩一直不肯放下靴子吃饭。女人在旁边温柔地说:“先吃饭吧,一会儿面条就黏住了。”催促几次,女孩才把靴子放进盒子,可是没吃几口饭就停了下来,又把靴子拿出来翻来覆去地看。

那男人很自信,也很健谈,主动给我打招呼。原来他是我的校友,他当年的班主任正是学校现在的副校长。10年前男人高中毕业,没考上大学,就回家务农了。农闲时候,男人拉着架子车到县城里揽活干。

架子车是上个世纪北方农村最普遍的运输工具,各家都有,不过现在有了农用三轮车后就不大用了,比如我家的架子车,就被扔在院子里,风吹雨淋,慢慢烂掉了。

县城的人管这些拉架子车的人叫拉脚的。没活儿的时候,他们坐在车把上闲聊,一旦看见有生意,一大群人就一窝蜂地冲上去抢活。那时工钱很低,往往拉满满一车的东西,走上三四里的路,再给客人装卸好,才能挣两三元钱。学校西南边大约300米处有个服装市场,有很多拉车的人晚上就去那里,把车把用车绳捆绑到市场棚子的柱子上,放平的车架就成了他们露宿街头的床铺。

男人当天带老婆孩子来城里玩,给孩子买靴子。他神采飞扬,侃侃而谈;女人一直温柔地笑着,和女孩一起用敬佩的眼神看着男人……

多年过去了,我仍清晰地记得那一幕,那种景象在今天的都市中已渐渐成为一道远去的风景。

